

110 學年度 高三 第 5 次模擬考 通知

一、時程表

時 程	08：10-- 09：50		10：10-- 11：50	下午	
111 年 4 月 12 日 (星期二)	(100 分鐘)	休息 換場	(100 分鐘)	照常上課	
	國文 (含作文)		英文		
時 程	08：10-- 09：50		10：30-- 11：50	13：00-- 14：40	第七、八節
111 年 4 月 13 日 (星期三)	(100 分鐘)	休息 換場	(80 分鐘)	(100 分鐘)	照常上課
	專業二		數學	專業一	

二、教師注意事項

1. 請各位老師嚴格監考，勿讓學生有作弊機會。
2. 國文考科「選擇題作答區」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；「寫作測驗作答區」須用黑色墨水的筆書寫，不得使用鉛筆，確保掃描之清晰度。

三、學生注意事項

1. 請按座號順序就坐，以利監考老師核發答案卡。
2. 按聯招會規定，考滿 50 分鐘得繳卷。繳完卷者請保持校園寧靜，在原位置自修，且認真準備下一節考試。
3. 可攜帶直尺、三角板、圓規、量角器，但禁止攜帶或使用其他有礙考試公平性之各類用品，以維持考試之公平性。
4. 設計群考生請攜帶鉛筆、彩色鉛筆、針筆或代用針筆、水性簽字筆、水性或酒精性麥克筆、輔助繪製之橡皮擦、各種尺規(不含具有桌面功能之圖板或製圖板)，並得自備透明桌墊及固定紙張用之弱黏性膠帶、隱形膠帶或可再貼膠帶。媒材與工具不得互相借用。
5. 國文考科、英文考科及英語類專二「選擇題作答區」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；「非選擇題作答區」須用黑色墨水的筆(建議筆尖粗約 0.5mm~0.7mm)書寫，不得使用鉛筆，確保掃描之清晰度

110 跨校委外模擬考各班調查情況(第五次模擬考 4/12(二)、4/13(三))

	全班 人數	參加 人數	不參加 人數	參加名單	不參加名單	跨考名單	備註
食三仁	30	21	9	1、3、4、5、7、8、10、11、 13、14、16、17、21、24、26、 27、28、29	2、6、9、12、15、18、19、 20、22、23、25、30	1、13、27	參加同學在原班教室考 試，未參加同學請到科裡 指定地點集合
食三義	29	25	4	1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、 11、14、15、18、19、20、21、 22、23、24、26、27、29	2、12、13、16、17、25、28	3、5、9、15、 19	
室三仁	25	23	2	1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1、 12、13、14、15、16、17、18、 19、20、21、22、23、24、25	2、10		
園三仁	25	25	0	全班			參加同學在原班教室考試
電三仁	21	7	14	3、4、15、17、18、20、22			參加同學在電三義教室 未參加同學請到科裡指定 地點集合
電三義	23	13	10	1、2、3、4、5、7、9、13、15、 18、19、20、21			
機三仁	18	13	5	3、5、6、10、11、12、13、14、 15、16、17、22、23			星期二 參加同學在機三仁教室 未參加同學在機三義教室 星期三全部到科辦，按科 安排位置
機三義	19	5	14	6、20、22、26、28			